

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于终止北京中植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办理旗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相关销售业务的公告

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与北京中植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植基金”）协商，自2024年11月7日起（含），中植基金终止办理本公司旗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相关销售业务。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

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53、021-23154762

公司网站：www.htsamc.com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但不保证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需谨慎，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请于投资前应认真阅读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资产管理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相关业务公告，充分认识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认真考虑产品存在的各项风险因素，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因素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在了解产品情况、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理性判断并谨慎做出投资决策。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所有。

特此公告。

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8日